

99學年度碩博士班甄試招生委員會第1次會議紀錄

時間：98年9月28日下午2時10分

地點：本校圖書館7樓第一會議室

出席人員：如簽名單

會議主持人：蕭校長介夫（鄭教務長政峯代） 記錄：霍一菁

壹、工作報告：

- 一、98學年度碩博士班甄試招生計51個系所，招生總名額473名，報名總人數2824人，錄取473人，報到413人；博士班甄試招生計17個系所，招生總名額69名，報名總人數87人，錄取人數47人，報到44人；出缺之名額已流用至一般入學考試招生名額。
- 二、99學年度碩博士班甄試招生，計46個系所，招生總名額487名；博士班甄試計17個系所，招生總名額66名，詳如99學年度碩博士班推薦甄試入學名額統計表（附件一）。甄試招生名額包含於本校招生總量，出缺之名額流用至一般入學考試招生名額。
- 三、99學年度碩博士班甄試新增系所為「基因體暨生物資訊學研究所」，博士班甄試無新增系所；另有「生物產業暨鄉村資源管理學系」本年度取消甄試入學，全部由一般入學考試招收新生。
- 四、本校甄試招生系所中，部分系所申請於99學年度更名，已獲教育部核准（見附件二），簡章將以更名後系所名稱進行招生。
- 五、99學年度碩、博士班甄試招生簡章依各系所修訂相關內容彙編如簡章草案。
- 六、招生案例宣導（見附件三）。

貳、提案討論：

第一案：請審訂99學年度碩博士班「甄試」入學招生簡章（附簡章草案）。

決議：

- 一、簡章工本費：比照往年每份50元。
- 二、報名費：比照去年報名費收費標準碩士班1,460元；博士班2,560元。
- 三、「招生重要日程表」：照案通過。
- 四、簡章本文「第壹至第拾參項」：修訂通過，如附件四說明。
- 五、簡章「第拾肆至第拾伍項」：依各系所修訂之招生內容修訂通過。
- 六、簡章「附錄」及「附表」：照案通過。
- 七、明年度是否維持兩梯次放榜，待本次甄試第二次委員會時視辦理成效再做討論。

第二案：請審訂甄試招生經費核銷標準。

決議：招生經費核銷比照往年標準：

一、報名費收入：

百分之八十分配各甄試招生系（所）辦理甄試招生業務，自行向會計室辦理核銷（包括甄試委員及工作人員工作酬勞、寄發甄試准考證及成績單郵資、辦理考試相關雜費在內）；其餘百分之二十納入校務基金。

二、簡章收入：

發售簡章之收入扣除簡章印刷費及發售簡章酬勞費（駐警隊受理現場零售簡章；招生組負責函售簡章），餘額部分留做招生組辦理考試相關雜費支用，檢據實報實銷，未核銷餘額全數繳庫。

第三案：擬請本會授權教務長於第一梯次放榜日前召集當次放榜梯次之系所主管及作業單位（招生組）舉行放榜會議，以利訂定各招生系所之最低錄取標準，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次考試中擬於第一梯次放榜之系所為：國際農學碩士學位學程、奈米科學研究所碩士班、基因體暨生物資訊學研究所碩士班、精密工程研究所碩士班、生醫工程研究所碩士班、化學系博士班等6個招生單位；其餘41個碩士班及16個博士班皆訂於第二梯次放榜。
- 二、放榜最低錄取標準本應召開本委員會訂定，但由於第一梯次放榜之系所僅6個單位，為免其他未放榜系所正值口試作業間尚須出席會議來回奔波，擬請本委員會授權，由教務長召集第一梯次放榜系所其所屬學院院長、系所主管及作業單位（招生組）召開第一梯次放榜會議，訂定最低錄取標準。

決議：照案通過，其他規劃於第二梯次放榜之系所，若可於時限內完成，亦可參加第一梯次放榜作業。

參、散會：下午4時